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

项 目 编 号： 2101-120410-89-05-918201

建 设 地 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

验 收 单 位： 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	行业类别	工业园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 批复机关、文号 及时间	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 (202106071343587061) 2021 年 06 月 09 日		
水土保持方案 变更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 时间	2022 年 04 月~2022 年 10 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 单位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 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 单位	天津开发区泰达国际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和《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主持召开了“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开发区泰达国际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和管理情况，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汇报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等单位的工作汇报，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位于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区域，处于彩环路、玉砂道、彩辰路及嘉顺道所围合的地块范围内。工程占地面积约94.82hm²，土石方挖填总量169.14万m³。

工程总投资 22997.9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9767.52 万元。工程于 2022 年 04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0 月底完工，建设总工期 7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04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1 年 06 月 09 日取得了《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02106071343587061）。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95.02hm²。

施工过程中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03 月，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完成了《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包含了部分水土保持措施的相关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03 月，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委托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 年 04 月-2022 年 10 月，监测单位采用实地调查监测、定位观测和场地巡查的监测方法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2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各类开挖面、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4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5，渣土防护率 99.69%，表土保护率 99.7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25%，林草覆盖率为 1.18%。各项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12 月，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确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防治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水土保持要求后，于 2022 年 12 月底编制完成《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程序完整；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中新天津生态城一汽丰田二期基础处理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

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营管理部门在工程运行期要做好管理养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长期运行并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 国	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国	建设单位
组员	席胜航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席胜航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席胜航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席胜航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周 楠	天津开发区泰达国际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周楠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席胜航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席胜航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庞永雅	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庞永雅	施工单位
	朱 文	特邀专家	正高	朱文	特邀专家
	孙炳南	特邀专家	高工	孙炳南	特邀专家